國立聯合大學 111 學年度第2 學期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3 月份學生社團聯席會議報告資料 112.03.01

- 1. 尚未繳交 111-2 學期活動行事曆(後附活動經費預算明細表)、111-1 學期經費收 支簽報表者,請於 3 月 3 日(星期五)前完成。
- 2. 【學生社團指導老師簽到表(如附表一)】請於**當月25日前**,送交二坪課指組,俾 利撥付指導費,若當月無辦理2次以上(含)之活動申請者,依學校規定將停發指導 老師指導費。
- 3. 已申辦「111 年寒假教育優先區營隊」的社團,請於 3 月 08 日(星期三)前繳交成 果報告書及結案彙總表。
- 4. 請各系學會提醒各班於 3 月 20 日前儘快繳交【班級幹部表】至課指組欣茹姊。
- 5. 本學期**預計**辦理活動:拼圖大賽、學生社團成長工作坊、雙人歌唱大賽、燈光音響 證照研習、服務學習工作坊、社辦美化競賽、社團幹部送舊暨交接。

請有意願協助辦理活動之社團,於會後洽文鳳姐。

- 6. 社團開會時: 需附【開會通知單】【活動申請表】、【活動成果表】【會議紀錄】。
- 7. 本學期【補助各社團之活動經費】:優等 15,000 元、甲等 10,000 元、乙等 5,000 元,丙等 2,500 元,丁等與沒參與評鑑之社團不予補助。
- 8. 請各社團依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之社團評鑑成績等第為憑,審慎分配於本學期各活動中支用。
- 9. 【社團辦公室修繕通報】

各社團若有須修繕之情形者,請於 03 月 03 日(星期五)中午 12 點前通報文鳳姐, 俾便統一處理。

10. 【社團辦公室報廢物品通報】

各社團若有大型物品須報廢,請於 03 月 03 日(星期五)中午 12 點前拍照私訊給欣茹姐,俾便統一處理。

11.【宣導】校園全面禁菸,無緩衝期,即日落實執行。

法規:立法院於 112 年 1 月 12 日三讀通過「菸害防制法」修正案,其涉及大專校院包含學校全面禁菸、提升禁菸年齡至 20 歲等,並預計自 112 年 3 月起陸續施行。 說明:(一)依民國 112 年 2 月 8 日臺教綜字(五)第 11122100138 號函「大專校院因應『菸害防制法修正』之提醒事項」,112 年 2 月底前應完成事項包括:(一)加強所屬人員宣導,(二)修訂校內規定,(三)撤除吸菸區及器物,(四)所有出入口標示全校禁菸。

依教育部來文 QA 回應「大專校院全面禁菸規範無緩衝時間,『菸害防制法』公布施 行後,各校均應落實執行。」